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謝雅惠

電話：02-7736-5424

電子信箱：yws102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二)字第1122301455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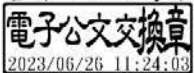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 (112062600021_A09000000E_1122301455B_senddoc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以臺教技(二)字第1122301455A號令廢止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技職司（電話：02-7736-5424）。

正本：各私立大專校院(蘭陽技術學院除外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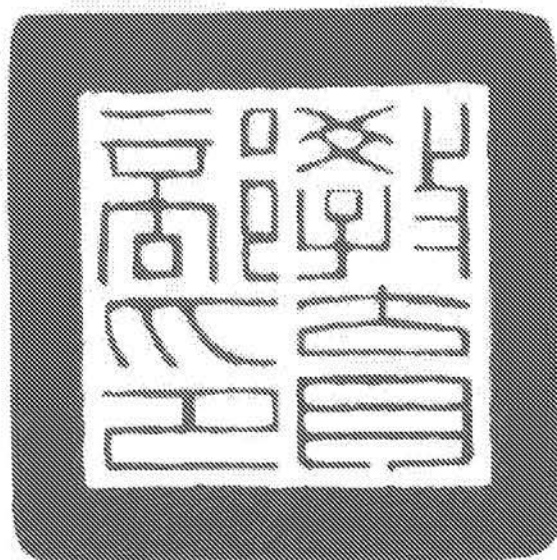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
2023/06/26 11:24:03

收文文號：1120007144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二)字第1122301455A號



廢止「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部長潘文忠